

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二林國小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腳本（9 月 21 日）

演練階段劃分	演練時間序	校園師生應有作為	注意事項
地震發生前	9 月 15 日 9 月 18 日	1. 運用升旗或早自習完成 2 次演練。 2.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。	1.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。 2.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、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、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
地震發生 (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)	9 月 21 日 9 時 21 分 00 秒	師生立即就地避難掩護。	1. 廣播內容：「地震！地震！全校師生請立即就地避難掩護！」（請挑選適當人員冷靜鎮定廣播） 2. 保護頭部及身體，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(1)桌子下(2)柱子旁(3)水泥牆壁邊。 3. 室內：躲在桌下時，應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4. 室外；應立即蹲下，保護頭部，並避開掉落物 5.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，不可講話及驚叫。
地震稍歇 (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)	9 月 21 日 9 時 22 分 30 秒	1.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。 2.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(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、幅員大小、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)。 3.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，並安撫學生情緒。	1. 以防災頭套、較輕的書包、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 2. 身障學生及資源班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；演練當時，指定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。 3. 不語、不跑、不推，在師長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。 4.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。 5.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，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。 6. 震災後發生火災，以滅火器進行滅火演練。 7. 依學校課程排定，返回授課地點上課。